

证券代码：300174

证券简称：元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元力股份	股票代码	3001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聪	兰靖	
电话	0599-8558803	0599-8558803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朱熹路 8 号		福建省南平市延平区朱熹路 8 号
电子信箱	dm@yuanlicarbon.com	dm@yuanlicarb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3,943,087.61	959,833,337.43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796,146.46	113,804,147.60	2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6,401,657.76	112,828,838.96	3.1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1,071.62	57,796,798.24	-9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86	0.3141	3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86	0.3131	30.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6%	3.86%	0.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23,717,604.47	3,951,679,262.57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56,202,486.38	3,110,908,734.36	4.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延安	境内自然人	16.59%	60,685,476	0	不适用	0
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22,023,180	0	不适用	0
卢元健	境内自然人	5.96%	21,810,080	0	不适用	0
林志强	境外自然人	4.42%	16,185,897	0	不适用	0
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7%	10,134,000	0	不适用	0
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6,108,900	0	不适用	0
胡育琛	境内自然人	1.43%	5,218,406	0	不适用	0
上海睿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睿郡有孚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4,459,057	0	不适用	0
袁永林	境内自然人	1.09%	3,985,2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其他	1.05%	3,850,55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卢元健与王延安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系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林志强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697,097 股外，还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488,800 股公司股票，实际合计持有 16,185,897 股公司股票。 （2）公司股东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108,900 股公司股票。 （3）公司股东胡育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2,900 股外，还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135,506 股公司股票，实际合计持有 5,218,406 股公司股票。 （4）公司股东袁永林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000 股外，还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43,200 股公司股票，实际合计持有 3,985,200 股公司股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1 月，公司与刘其凡先生、刘能瑞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7,355 万元价格转让控股子公司元禾化工 30.5%的股权给刘其凡先生，以人民币 4,945 万元的价格转让元禾化工 20.5%的股权给刘能瑞先生。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元禾化工的股权。元禾化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2024 年 5 月 6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完成，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公司回购账户上 2,457,500 股公司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为 3,614 万元，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其他合法合规方式等，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合计 265 人。

3、2024 年 7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 17.00 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数量为 2,116,000 股，累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8%，最高成交价为 13.3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35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27,100,318 元（不含交易费用）。

福建元力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许文显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